



安全理事会第 1540 (2004) 号决议
所设委员会

2006 年 1 月 16 日列支敦士登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委员会主席的信

关于你 2005 年 11 月 15 日的信函，谨随函转递列支敦士登提供的补充资料，其中包括以最新汇总表形式提供的资料（见附件）。在 1923 年与瑞士签订的《关税同盟协定》所含各法和条例管辖的领域内，汇总表载列的资料与瑞士提供给委员会的资料相同。只要所附汇总表中载有委员会需要的资料，列支敦士登就同意按你信函的要求保留这类资料。

我们相信这些资料将对委员会有用，并强调我们继续承诺与委员会合作，提供委员会需要的其它资料。

常驻代表

大使

克里斯蒂安·韦纳韦瑟（签名）



2006年1月16日列支敦士登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委员会主席的信的附件
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的实施情况列支敦士登提供的补充资料

总论

1923年3月23日，瑞士与列支敦士登公国缔结一份《关税同盟协定》，其中规定瑞士和列支敦士登公国的国家领土合在一起构成一个共同海关区。为此，许多瑞士法律在列支敦士登适用。这些法律在列支敦士登境内的适用范围仅限于有关通过瑞士/列支敦士登合并海关领域进口、出口或过境的条例。

1. 禁止非国家行为者开展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有关的活动以及企图从事任何此类活动的国家立法

在列支敦士登也适用的《瑞士战争物资法》(514.51)第7条，禁止任何人从事与任何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有关的任何活动，以及为此类行动提供便利的任何活动，因此，也包括非国家行为者。该条适用于所有瑞士公民和居住在瑞士的人，而不论他们在哪个国家开展这些活动。该条同样适用于拥有列支敦士登国籍或者居住在列支敦士登的犯罪者：

第7条：核、生物和化学武器

1. 禁止：

- a. 开发、制造、作为中间人采购、获取、向他人移交、进口、出口、转口或储存核生化武器或以任何其它方式处理这类武器；
- b. 唆使他人实施 a 分段所述的行为；
- c. 帮助实施 a 分段所述的行为。

2. 具有下列目的的行为不属于该禁止条款的范畴：

- a. 使主管机构能够销毁核生化武器，或者
- b. 确保他人不受核生化武器的影响或者消除这些影响。

3. 在下列情况下，如果在外国实施行为，尽管行为实施地有适用法律，该禁止条款也适用于这些行为：

- a. 这些行为违反国际法协定，而瑞士是这些协定的缔约国，以及
- b. 行为人是瑞士人或居住在瑞士。

同一部法律第34条规定了相关惩罚措施。第36条还规定，即使企图实施与核生化武器有关的犯罪，也会受到指控。

第 34 条：违反核生化武器禁令的行为

1. 凡故意采取下列行为者，但未能援引第 7 条第 2 款所述的例外情况，将被处以最多 10 年监禁：

a. 开发、制造、作为中间人采购、获取、向他人移交、进口、出口、转口、储存核生化武器或以任何其它方式处理这类武器；

b. 唆使他人实施 a 分段所述的行为，或者帮助实施 a 分段所述的行为。

c. 帮助实施 a 分段所述的行为。

2. 在监禁的同时可处以最多 500 万法郎罚款；

3. 如果行为人因疏忽而实施某些行为，则可处以最多十二个月监禁或者最多 50 万法郎罚款。

4. 在下列情况下，如果在外国实施某一行为，尽管行为实施地有适用法律，这一行为也应受到惩罚：

a. 这一行为违反国际法协定，而瑞士是这些协定的缔约国，以及

b. 行为人是瑞士人或居住在瑞士。

2. 法律和条例

2.1. 证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安全并加以保护的律

列支敦士登不维持武装部队，从未开发、制造、获取、拥有或储存核生化武器及其运载工具。

2.2. 为查明非法贩运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行为而实行的边境管制措施

海关和边境管制由瑞士当局根据瑞士法律进行。目前已经采取边境管制措施，以便查明非法贩运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行为。海关法适用于这类情况。《瑞士海关法》(631.0) 第 76 条指出，如无适当许可证，出口、进口或转口由其它法律管制的货物的行为属于刑事犯罪。《两用货物和军事货物管制法》第 14 条就反映了这一条款，其中规定了对这类犯罪的惩罚措施。同一部法律第 11 条以及《关于两用货物和特定军用货物的出口、进口和转口的法令》第 26 条也提到了边境管制。

2.3. 国家级出口和转运管制

关于转运，参阅《战争物资法》第 7 条，其中禁止转运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国家级出口管制：总体而言，国家级出口管制根据《瑞士联邦两用货物及特定军用货物管制法》（946.202）和《关于两用货物和特定军用货物的出口、进口和转口的法令》（946.202.1）实行。

3. 加强各项出口管制法的惩罚措施

《瑞士两用货物管制法》第 14 条规定，对与管制货物有关的罪行，可处以最多 500 万瑞士法郎罚款以及最多 10 年监禁。

4. 加强多边不扩散条约

列支敦士登认为，现有多边条约制度必须成为不扩散领域的工作基础。充分实施、普遍接受以及在必要时加强现有文书，尤其是核查和监测领域的文书，是为最终消除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而开展的长期努力的不可或缺因素。

* * * * *

关于委员会主席 2005 年 11 月 15 日信函所附汇总表的意见

第 15、17 和 19 页，问题 1

- 见上文第 2.2. 点。

第 15、17 和 19 页，问题 5

- 见上文第 2.3. 点。

第 21 页，问题 6

- 列支敦士登警察参与瑞士联邦警察局发起的“Prophylax”方案。“Prophylax”方案旨在使各公司认识到扩散的危险。警察视察所销售产品可能用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或导弹方案的公司。
- 瑞士海关管理局用先进货物信息系统进行风险评估、预筛选和初期刑事调查。定期向海关官员简要介绍打击扩散的方法。

执行部分第 1 段和执行部分第 5 段、第 6 段、第 8 段 (a)、(b) 和 (c) 分段和第 10 段的相关事项

国家： 列支敦士登

提交报告日期：2004 年 11 月 29 日

贵国是否作过如下声明，或者是否是如下公约、条约及安排的缔约国或成员国？		是	如果是，请提供相关信息(即签署、加入、批准、生效等)	备注(有关信息在报告英文文本中的页码或相关官方网站)
1	关于不拥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一般声明	×	从未拥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	报告第 5 页
2	关于承诺裁军和不扩散的一般声明	×	列支敦士登承诺全面执行、普遍接受以及在必要时加强现有多边不扩散条约	
3	关于不向非国家行为者提供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相关材料的一般声明	×	不提供任何形式的支持	报告第 4 页
4	《生物武器公约》	×	1991 年批准	报告第 3 页和第 9 页
5	《化学武器公约》	×	1999 年批准	报告第 3 页和第 9 页
6	《核不扩散条约》	×	1978 年批准	报告第 3 页
7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	×	2004 年批准	报告第 3 页
8	《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	×	1987 年 2 月 8 日生效	http://www.iaea.org/Publications/Documents/Conventions/cppn_status.pdf
9	《海牙行为准则》	×	已签署	报告第 3 页
10	1925 年《日内瓦议定书》	×	1991 年 9 月 6 日交存	http://disarmament.un.org:8080/TreatyStatus.nsf
11	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	×	自 1968 年以来一直是成员国	报告第 9 页
12	无核武器区议定书			
13	其它公约/条约	×	《海床条约》	报告第 3 页

14	其它安排	×	1. 桑戈委员会 2. 澳大利亚集团 3. 导弹及其技术控制制度 4. 核供应国集团 5. 瓦森纳安排	报告第 7 页
15	其它	×	已批准有关打击恐怖主义的十二项联合国公约和议定书	报告第 4 页

执行部分第 2 段——生物武器

国家： 列支敦士登

提交报告日期：2004 年 11 月 29 日

贵国是否制定有国家法律，禁止个人或实体从事下列活动？是否规定了对违法者的处罚？		本国法律框架		执法：民事/刑事处罚和其它处罚		备注
		是	如果是，请标明国家执行法律的原始文件	是	如果是，请指明原始文件	
1	制造/生产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报告第 4 和第 5 页
2	获取	×		×		
3	拥有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4	囤积/储存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报告第 4 页和第 5 页
5	开发	×		×		
6	运输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7	转让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报告第 4 页和第 5 页
8	使用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9	作为共犯参与上述活动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报告第 5 页
10	协助上述活动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报告第 4 页和第 5 页
11	资助上述活动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1.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2. 《列支敦士登刑法》278d：总括条款 3. 金融市场监督管理局	报告第 5 页和第 8 页
12	与运载工具有关的上述活动					

13	非国家行为者参与上述活动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报告第 4 页和第 5 页
14	其它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进口、出口、转口和治外适用问题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报告第 4 页和第 5 页

执行部分第 2 段——化学武器

国家：列支敦士登

提交报告日期：2004 年 11 月 29 日

贵国是否制定有国家法律，禁止个人或实体从事下列活动？是否规定了对违法者的处罚？		本国法律框架		执法：民事/刑事处罚和其它处罚		备注
		是	如果是，请标明国家执行法律的原始文件	是	如果是，请指明原始文件	
1	制造/生产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报告第 4 页和第 5 页
2	获取	×		×		
3	拥有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4	囤积/储存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报告第 4 页和第 5 页
5	开发	×		×		
6	运输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7	转让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报告第 4 页和第 5 页
8	使用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9	作为共犯参与上述活动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报告第 5 页
10	协助上述活动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报告第 4 页和第 5 页
11	资助上述活动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1.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2. 《列支敦士登刑法》278d：总括条款 3. 金融市场监管局	报告第 5 页和第 8 页
12	与运载工具有关的上述活动					

13	非国家行为者参与上述活动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报告第 4 页和第 5 页
14	其它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进口、出口、转口和治外适用问题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报告第 4 页和第 5 页

执行部分第 2 段——核武器

国家：列支敦士登

提交报告日期：2004 年 11 月 29 日

贵国是否制定有国家法律，禁止个人或实体从事下列活动？是否规定了对违法者的处罚？		本国法律框架		执法：民事/刑事处罚和其它处罚		备注
		是	如果是，请标明国家执行法律的原始文件	是	如果是，请指明原始文件	
1	制造/生产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报告第 4 页和第 5 页
2	获取	×		×		
3	拥有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4	囤积/储存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报告第 4 页和第 5 页
5	开发	×		×		
6	运输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7	转让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报告第 4 页和第 5 页
8	使用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9	作为共犯参与上述活动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报告第 5 页
10	协助上述活动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报告第 4 页和第 5 页
11	资助上述活动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1.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2. 《列支敦士登刑法》278d：总括条款 3. 金融市场监管局	报告第 5 页和第 8 页
12	与运载工具有关的上述活动					
13	非国家行为者参与上述活动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报告第 4 页和第 5 页

14	其它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进口、出口、转口和治外适用问题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报告第 4 页和第 5 页
----	----	---	-----------------------------------	---	--------------------	---------------

执行部分第 3 段 (a) 和 (b) 分段-生物武器和相关材料的衡算、保安和实物保护见所附意见

国家： 列支敦士登

提交报告日期：2004 年 11 月 29 日

是否有以下可对生物武器和相关材料进行衡算、保安或以其他方式保护的任 何措施、程序或立法？是否规定了对违 法者的处罚？		国家法律框架		执法：民事/刑事处罚和其他处罚		备注
		是	如果“是”，请标明原始文件	是	如果“是”，请标明原始文件	
1	生产衡算措施					
2	使用衡算措施					
3	储存衡算措施					
4	运输衡算措施					
5	其它衡算措施					
6	生产保安措施					
7	使用保安措施					
8	储存保安措施					
9	运输保安措施					
10	其它保安措施					
11	设施/材料/运输方面 的实物保护条例					
12	处理生物材料设施/人 员许可证发放/注册					
13	人员可靠性检查					
14	运载工具的衡算、保 安和实物保护措施					
15	遗传工程工作条例					
16	与生物材料安全保障相 关的其他立法/条例					
17	其它					

执行部分第 3 段 (a) 和 (b) 分段-化学武器和相关材料的衡算、保安和实物保护见所附意见

国家： **列支敦士登**

提交报告日期：2004 年 11 月 29 日

	是否有以下可对化学武器和相关材料进行衡算、保安或以其他方式保护的任 何措施、程序或立法？是否规定了对违 法者的处罚？	国家法律框架		执法：民事/刑事处罚和其他处罚		备注
		是	如果“是”，请标明原始文件	是	如果“是”，请标明原始文件	
1	生产衡算措施					
2	使用衡算措施					
3	储存衡算措施					
4	运输衡算措施					
5	其它衡算措施					
6	生产保安措施					
7	使用保安措施					
8	储存保安措施					
9	运输保安措施					
10	其它保安措施					
11	设施/材料/运输方面的 实物保护条例					
12	化学设施/实体/材料 使用的许可证发放					
13	人员可靠性检查					
14	运载工具的衡算、保 安和实物保护措施					
15	本国的化学武器公约 事务局					
16	向禁止化学武器组织 报告一、二、三类化 学品	X	列支敦士登外交部：提 交定期国家报告			

17	老旧化学武器的核算、保安或实物保护				
18	用于管制化学材料的其它立法/条例				
19	其它	X	1993 年列支敦士登和瑞士之间关于执行《化学武器公约》的协定		报告第 10 页

执行部分第 3 段 (a) 和 (b) 分段-核武器和相关材料的衡算、保安和实物保护

国家： **列支敦士登**

提交报告日期：**2004 年 11 月 29 日**

是否有以下可对核武器和相关材料进行衡算、保安或以其他方式保护的 措施、程序或立法？是否规定了对违法者的处罚？		国家法律框架		执法：民事/刑事处罚和其他处罚		备注
		是	如果“是”，请标明原始文件	是	如果“是”，请标明原始文件	
1	生产衡算措施	X	2004 年 8 月 18 日《瑞士保障措施法令》	X	2004 年 8 月 18 日《瑞士保障措施法令》	www.admin.ch
2	使用衡算措施	X	2004 年 8 月 18 日《瑞士保障措施法令》	X	2004 年 8 月 18 日《瑞士保障措施法令》	
3	储存衡算措施	X	2004 年 8 月 18 日《瑞士保障措施法令》	X	2004 年 8 月 18 日《瑞士保障措施法令》	
4	运输衡算措施	X	2004 年 8 月 18 日《瑞士保障措施法令》	X	2004 年 8 月 18 日《瑞士保障措施法令》	
5	其它衡算措施	X	2004 年 8 月 18 日《瑞士保障措施法令》	X	2004 年 8 月 18 日《瑞士保障措施法令》	
6	生产保安措施	X	2004 年 12 月 10 日《瑞士核能问题法令》	X	2004 年 12 月 10 日《瑞士核能问题法令》	报告第 10 页 www.admin.ch
7	使用保安措施	X	2004 年 12 月 10 日《瑞士核能问题法令》	X	2004 年 12 月 10 日《瑞士核能问题法令》	
8	储存保安措施	X	2004 年 12 月 10 日《瑞士核能问题法令》	X	2004 年 12 月 10 日《瑞士核能问题法令》	
9	运输保安措施	X	2004 年 12 月 10 日《瑞士核能问题法令》	X	2004 年 12 月 10 日《瑞士核能问题法令》	报告第 10 页 www.admin.ch
10	其它保安措施	X	2004 年 12 月 10 日《瑞士核能问题法令》	X	2004 年 12 月 10 日《瑞士核能问题法令》	
11	设施/材料/运输方面的实物保护条例	X	2004 年 12 月 10 日《瑞士核能问题法令》	X	2004 年 12 月 10 日《瑞士核能问题法令》	

12	核设施/实体/材料使用的许可证发放	X	2003年3月21日《瑞士核能问题法》 2004年12月10日《瑞士核能问题法令》	X	2003年3月21日《瑞士核能问题法》 2004年12月10日《瑞士核能问题法令》	www.admin.ch
13	人员可靠性检查	X	《瑞士关于在核实体地区内进行人员安全检查的法令》（正在拟订）	X		
14	运载工具的衡算、保安和实物保护措施					
15	国家管理局					
16	原子能机构《保障协定》	X	1.《保障协定》于1979年10月4日生效 2.《附加议定书》于2005年6月16日核准			报告第3页和第9页 http://www.iaea.org/OurWork/SV/Safeguards/sir_table.pdf
17	原子能机构《放射源安全和保安行为准则》					
18	原子能机构核材料和其它放射源非法贩运情况数据库					
19	与原子能机构有关的其它协定					
20	与核材料有关的其它国家立法/条例，其中包括《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	X	《瑞士关于核实体中的安全保障问题法令》（正在拟订）			
21	其它					

执行部分第 3 段 (c) 和 (d) 分段以及执行部分第 6 段和第 10 段的相关事项——生物武器和相关材料的管制

国家： **列支敦士登**

提交报告日期：2004 年 11 月 29 日

贵国有下列哪些立法、程序、措施和机构，以便对生物武器和相关材料的过境、出口/进口和其它转让情况进行管制？是否规定了对违法者的处罚？		本国法律框架		执法：民事/刑事处罚和执行措施等		备注
		是	如果是，请标明原始文件	是	如果是，请标明原始文件	
1	边境管制	×	与瑞士的《海关协定》	×	海关和边境管制由瑞士当局根据瑞士法律进行	报告第 3 页和第 6 页
2	边境管制措施的技术支持					
3	控制经纪、买卖、谈判或以其他方式协助货物及技术销售活动	×	1. 《对外贸易制裁法》 2. 《战争物资经纪法令》	×	《对外贸易制裁法》，第 4-5 条	报告第 5 页
4	执法机构/当局	×	列支敦士登警察局			
5	现有出口管制立法	×	1.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2. 《民用和军用货物及特定军用货物管制法》（《货物管制法》） 3. 《关于两用货物和特定军用货物的出口、进口和转口的法令》（《货物管制法令》）	×	1.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2. 违反立法将受到惩罚	报告第 4 页和第 7 页
6	核发许可证规定	×	《货物管制法令》第 3 条			
7	逐件核发许可证	×	《货物管制法令》第 9 条			
8	整体核发许可证	×	《货物管制法令》第 10 条			

9	核发许可证例外情况	×	《货物管制法令》第 13 条			
10	视同出口的许可证核发/签证					
11	国家核发许可证事务管理局	×	瑞士国家经济事务秘书处；《货物管制法令》第 3 条	×	经济事务秘书处有权不经通报即进入商业房地，并可以拒绝发放和吊销许可证	报告第 6 页
12	许可证核发机构间审查	×	《货物管制法令》第 16 条			
13	管制清单	×	核供应国集团、桑戈委员会、澳大利亚集团和导弹及其技术控制制度发出的管制清单			
14	清单的增订	×	《货物管制法》第 22 条			
15	列入技术	×	《货物管制法》第 3 条/《货物管制法令》第 2 条			
16	列入运载工具	×	导弹及其技术控制制度成员国			
17	最终用户管制					报告第 6 页
18	总括条款	×	《货物管制法令》第 4 条			
19	无形转让	×	《货物管制法》第 3 条/《货物管制法令》第 2 条			
20	转口管制	×	1.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中关于生物武器的规定 2. 《货物管制法令》，第 25 条中关于相关材料的规定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报告第 4 至第 6 页

21	转运管制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关于生物武器的规定			
22	再出口管制	×	《货物管制法令》第 3 条			
23	供资管制	×	1.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1.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报告第 5 页和第 7 页
24	运输服务管制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25	进口管制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报告第 5 页和第 6 页
26	治外适用问题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	报告第 5 页和第 6 页
27	其它					

执行部分第 3 段 (c) 和 (d) 分段以及执行部分第 6 段和第 10 段的相关事项——化学武器和相关材料的管制

国家： **列支敦士登**

提交报告日期：**2004 年 11 月 29 日**

贵国有下列哪些立法、程序、措施和机构，以便对化学武器和相关材料的过境、出口/进口和其它转让情况进行管制？是否规定了对违法者的处罚？		本国法律框架		执法：民事/刑事处罚和执行措施等		备注
		是	如果是，请标明原始文件	是	如果是，请标明原始文件	
1	边境管制	×	与瑞士的《海关协定》	×	海关和边境管制由瑞士当局根据瑞士法律进行	报告第 3 页和第 6 页
2	边境管制措施的技术支持					
3	控制经纪、买卖、谈判或以其他方式协助货物及技术销售活动	×	1. 《对外贸易制裁法》 2. 《战争物资经纪法令》	×	《对外贸易制裁法》，第 4 至第 5 条	报告第 5 页
4	执法机构/当局	×	列支敦士登警察局			
5	现有出口管制立法	×	1.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2. 《民用和军用货物及特定军用货物管制法》（《货物管制法》） 3. 《关于两用货物和特定军用货物的出口、进口和转口的法令》（《货物管制法令》）	×	1.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2. 违反立法将受到惩罚	报告第 4 页和第 7 页
6	核发许可证规定	×	《货物管制法令》第 3 条			
7	逐件核发许可证	×	《货物管制法令》第 9 条			
8	整体核发许可证	×	《货物管制法令》第 10 条			
9	核发许可证例外情况	×	《货物管制法令》第 13 条			

10	视同出口的许可证核发/签证					
11	国家核发许可证事务管理局	×	瑞士国家经济事务秘书处;《货物管制法令》第 3 条	×	经济事务秘书处有权不经通报即进入商业房地,并可以拒绝发放和吊销许可证	报告第 6 页
12	许可证核发机构间审查	×	《货物管制法令》第 16 条			
13	管制清单	×	核供应国集团、桑戈委员会、澳大利亚集团和导弹及其技术控制制度发表的管制清单			
14	清单的增订	×	《货物管制法》第 22 条			
15	列入技术	×	《货物管制法》第 3 条/ 《货物管制法令》第 2 条			
16	列入运载工具	×	导弹及其技术控制制度成员国			
17	最终用户管制					
18	总括条款	×	《货物管制法令》第 4 条			报告第 6 页
19	无形转让	×	《货物管制法》第 3 条/ 《货物管制法令》第 2 条	×		
20	转口管制	×	1.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 第 7 条中关于化学武器的规定 2. 《货物管制法令》, 第 25 条中关于相关材料的规定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 第 34 条	报告第 4 至第 6 页
21	转运管制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 第 7 条中关于化学武器的规定			

22	再出口管制	×	《货物管制法令》第 3 条			
23	供资管制	×	1.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1.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报告第 5 页和第 7 页
24	运输服务管制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25	进口管制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报告第 5 页和第 6 页
26	治外适用问题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	报告第 5 页和第 6 页
27	其它					

执行部分第 3 段 (c) 和 (d) 分段以及执行部分第 6 段和第 10 段的相关事项——核武器和相关材料的管制

国家： **列支敦士登**

提交报告日期：**2004 年 11 月 29 日**

贵国有下列哪些立法、程序、措施和机构，以便对核武器和相关材料的过境、出口/进口和其它转让情况进行管制？是否规定了对违法者的处罚？		本国法律框架		执法：民事/刑事处罚和执行措施等		备注
		是	如果是，请标明原始文件	是	如果是，请标明原始文件	
1	边境管制	×	与瑞士的《海关协定》	×	海关和边境管制由瑞士当局根据瑞士法律进行	报告第 3 页和第 6 页
2	边境管制措施的技术支持					
3	控制经纪、买卖、谈判或以其他方式协助货物及技术销售活动	×	1. 《对外贸易制裁法》 2. 《战争物资经纪法令》	×	《对外贸易制裁法》，第 4 至第 5 条	报告第 5 页
4	执法机构/当局	×	列支敦士登警察局			
5	现有出口管制立法	×	1.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2. 《民用和军用货物及特定军用货物管制法》（《货物管制法》） 3. 《关于两用货物和特定军用货物的出口、进口和转口的法令》（《货物管制法令》）	×	1.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2. 违反立法将受到惩罚	报告第 4 页和第 7 页
6	核发许可证规定	×	《货物管制法令》第 3 条			
7	逐件核发许可证	×	《货物管制法令》第 9 条			
8	整体核发许可证	×	《货物管制法令》第 10 条			
9	核发许可证例外情况	×	《货物管制法令》第 13 条			

10	视同出口的许可证核发/签证					
11	国家核发许可证事务管理局	×	瑞士国家经济事务秘书处;《货物管制法令》第3条	×	经济事务秘书处有权不经通报即进入商业房地,并可以拒绝发放和吊销许可证	报告第6页
12	许可证核发机构间审查	×	《货物管制法令》第16条			
13	管制清单	×	核供应国集团、桑戈委员会、澳大利亚集团和导弹及其技术控制制度发表的管制清单			
14	清单的增订	×	《货物管制法》第22条			
15	列入技术	×	《货物管制法》第3条/ 《货物管制法令》第2条			
16	列入运载工具	×	导弹及其技术控制制度成员国			
17	最终用户管制					
18	总括条款	×	《货物管制法令》第4条			报告第6页
19	无形转让	×	《货物管制法》第3条/ 《货物管制法令》第2条			
20	转口管制	×	1.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7条中关于核武器的规定 2. 《货物管制法令》,第25条中关于相关材料的规定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34条	报告第4至第6页
21	转运管制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7条中关于核武器的规定			

22	再出口管制	×	《货物管制法令》第 3 条			
23	供资管制	×	1.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1.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报告第 5 页和第 7 页
24	运输服务管制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25	进口管制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7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报告第 5 页和第 6 页
26	治外适用问题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第 34 条	×	《瑞士联邦战争物资法》	报告第 5 页和第 6 页
27	其它					

执行部分第 6 段、第 7 段和第 8 段 (d) 分段——管制清单、援助、信息

国家： 列支敦士登

提交报告日期：2004 年 11 月 29 日

是否能够提供有关下列问题的信息?		是		备注
1	管制清单——物品(货物/装备/材料/技术)	×	关于桑戈委员会、澳大利亚集团、导弹及其技术控制制度、核供应国集团和瓦森纳安排的相应清单，可查阅也适用于列支敦士登的《瑞士民用和军用货物及特定军用货物管制法》和相应法令	报告第 7 页
2	管制清单——其它			
3	已提供援助	×	愿意通过能力建设提供援助，特别是在拥有相关经验的领域内	报告第 8 页
4	已要求他国提供的援助			
5	现有援助(双边/诸边/多边)			
6	给产业界的信息	×	见所附意见	
7	给公众的信息	×	所有法律和国际协定都已发表。完整内容可向政府公署索取，或者在因特网上查阅	报告第 9 页